**112年度臺北市諮商心理師公會會員自辦主題進修團體補助辦法**

**申請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請類別 | □心理諮商相關著作讀書會□專題講座/課程/研習/工作坊□團體督導 |
| 活動名稱 |  |
| 活動日期 | 111年OO月OO日週O，上午OO點至下午OO點 |
| 活動形式 | □ 線上□ 實體 |
| 活動簡介 | (如申請類別為讀書會，應註明研讀書籍名稱) |
| 活動流程 |  |
| 諮商心理師繼續教育積分 | 一併提交指定資料，由本會代為申請諮商心理師繼續教育積分□否□是，預計申請積分類別 (單選) □專業課程，□專業品質，□專業法規，□專業倫理(單選) □無特殊議題，□感染控制議題，□性別議題備註：講師須通過教育部性平教育人才庫([查詢連結](https://www.gender.edu.tw/web/index.php/m6/m6_01_index))認定，方能申請性別議題積分 |
| 預計補助金額上限 | (人數)\*600元=\_\_\_\_\_\_\_\_\_\_元 |
| 預計支出項目 | 預計支出金額(註1) | 說明 |
| □講師費(註2) |  | 講師姓名：服務單位與職稱（可列點呈現）1.2.3.…個人介紹網頁連結： |
| □書籍費(註3) |  | 書籍名稱：作者：書籍介紹網頁連結：購買本數：Ｘ本 |
| □場地費 |  | 預計租借場地名稱：預計出借時段：Ｘ月Ｘ日星期Ｘ，Ｘ點Ｘ分至Ｘ點Ｘ分場地介紹網頁連結： |
| □講義影印 |  | 預計講義份數：Ｘ份 |

註1：所有預計支出項目加總後不可超過預計補助金額上限

註2：本會將委託記帳士將講師費申報所得稅(科目50-1)

註3：購買原文書籍仍須檢附列有本會抬頭統編之單據，請挑選可開立單據之購書管道。

請聯絡人一律使用電腦編輯完成申請表word檔，完成後由聯絡人代表將word檔email至補助辦法業務專案信箱(tcpatw.service2@gmail.com)